



思明区首届郑成功文化论坛

论
文
汇
编



目 录

| | | |
|--|-------------|-----|
| 郑成功复台与汉文化在台湾的传播..... | 陈梧桐 | 1 |
| “郑成功文化”刍论..... | 邓孔昭 | 9 |
| 明清交替时期郑成功延续闽南海商势力与抗击欧洲海上强权的伟大时代意义 | 汤锦台 | 15 |
| 论隆武朝的郑成功..... | 徐晓望 | 25 |
| 十七世纪东亚郑成功海运组织的国际作用 | 白 蒂 | 33 |
| 略论郑芝龙的归顺明朝问题 | 何丙仲 | 69 |
| 郑氏思明州人文精神述论 | 陈 洋 | 73 |
| 郑成功与台南市安平「剑狮」探述 | 林登顺 郑福仁 杨安华 | 80 |
| 台湾主祀郑成功庙祠的空间分布与其成因阐释..... | 张伯宇 | 114 |
| 郑成功部将薛祖武考略..... | 李天锡 | 124 |
| 郑成功—世界大航海时代的大英雄..... | 彭一万 | 128 |
| 政权移交，文化转移与竞争：郑成功的新闻标题 一以《台湾日日新报》与《中央日报》的观察..... | 郑仰峻 | 131 |

台湾歌仔册书写的時代背景与郑成功形象的塑造

| | | |
|--|-----|-----|
| 一以《郑国姓开台湾歌》为例..... | 陈瑛珣 | 147 |
| 石原道博著《郑成功》评介 | | |
| 一兼评《国姓爷合战》之日本型华夷意识 | 连心豪 | 154 |
| 海峡两岸郑成功信仰的圣地研究林 星 162 | | |
| 两岸郑成功历史记忆浅析.....王玉国 172 | | |
| 郑成功与“延平条陈” | 张水源 | 179 |
| 打好“成功”牌、唱好经贸戏的一点思考.....黄睦平 183 | | |
| 从“延平条陈”的提出看“郑成功延平受命收复台湾说”的可能性 | 陈利华 | 186 |
| 郑芝龙与荷兰人的三次贸易协定徐翠红 189 | | |
| “郑成功文化”旅游品牌之我见邱雅玲 194 | | |
| 略论明郑时期诗谣中的台湾地理意象...张伯宇 汪中文 199 | | |
| 诈降与装淫 | | |
| 一台湾歌仔戏电视剧本《郑成功与两神童》的忠贞主题与爱情情节 | 吴贤俊 | 210 |

郑成功复台与汉文化在台湾的传播

陈梧桐

伟大的民族英雄郑成功，在南明的抗清斗争相继陷于失败之际，于永历十五年（顺治十八年，1661年）率师东征，收复了被荷兰殖民者侵占的台湾。郑成功的这一历史功绩，对于捍卫我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促进台湾的开发和建设，鼓舞和支持亚洲人民的反殖民主义斗争，具有重大的意义，史学界已有定评，此不赘。本文拟从另一角度，就郑成功复台对推动汉文化在台湾的传播、发展及其深远影响，作一简要的评述。

—

从远古时代起，福建的土著居民一直是百越民族的一支闽越人。秦始皇兼并六国后，发兵攻打闽越，置闽中郡，福建被纳入了祖国统一多民族国家的版图。西汉初年，汉高祖因闽越首领无绪助其夺取天下有功，封他为闽越王，闽越遂渐壮大，成为雄踞东南沿海的一股割据势力。元封元年（前110年），汉武帝发兵击灭闽越，“诏军吏皆北将其民徙处江淮间”^①，并在崇安（今福建武夷山市）设置军事基地，加强对福建的军事控制与统治。闽越的历史遂告中断。汉晋之间，北方汉人开始南下闽中，滞留原地的闽越人日渐汉化，在福建便形成以汉文化为主融合闽越文化的闽文化，而纳入了汉文化的范围。

我国的宝岛台湾，是祖国大陆的自然延伸，为华夏古陆的一部分。直到第四纪更新世早期，台湾海峡和东海的大部分尚未沉降，台湾和大陆还是相连的。距今5400年前，海平面上升到接近现在的位置，台湾才最后一次被海水隔开，变成了一个岛屿。台湾旧石器时代晚期的古人类，即生活在距今3万年前的左镇人和生活在距今1.5万年前的长滨人，就是从大陆迁移过去的，是闽越人的一部分。因此，台湾的旧石器文化以及后来的新石器文化，同大陆的旧石器文化、新石器文化都有相似之处，是同根同源，息息相关的。此后，台湾与大陆仍存在密切的联系，三国的孙吴和隋朝的炀帝都曾派遣水师到过台湾，并都掠其民数千人而还，但却未见有汉人移居台湾的记载。台湾的居民以土著人口为主逐渐形成为高山族，台湾文化也沿着土著文化的轨迹向前发展，从而与福建文化逐渐拉开了距离。台湾文化与福建文化虽然同属中华文化，但却呈现出不同的面貌和特点。

自唐代安史之乱爆发以后，北方长期战乱不休，大量汉族人口不断南迁。及至宋代，原先人口稀少的福建，一跃成为全国人口较为密切的地区之一。南宋嘉定十六年（1223年），福建路已有1599214户，3230578人^②。由于“土地迫狭，生籍繁夥，虽硗确之地，耕耨殆尽”^③，民间便自发地向外移民。除大批迁往广东、海南、广西及浙江温州之外，也有少数迁至澎湖列岛。方志载称：“澎湖屿在巨浸中，环岛三十六，人多侨寓其上，……有争讼者，取决于晋江县”^④。汪大渊的《岛夷志略》“澎湖”条也说：“泉人结茅为屋居之。”元代，更有大陆商人到台湾经商，“贸易之货，用土珠、玛瑙、金珠、粗碗、处州磁器之属”^⑤。明代实行海禁政策，不许片板下海。到了明中期，由于福建人口激增，土地不敷耕种，加上朝政腐败，灾荒频发，沿海居民为生存计，纷纷冲破禁令，逃往海岛垦殖，有的甚至渡过海峡，到“地广而腴”、

人口稀少的台湾“规鱼盐之利”⑥。

台湾西部与澎湖相对的北港一带，成为大陆渔民的避风良港。北港海域渔产丰富，一些渔民逐渐定居下来，形成若干个小渔村。随着定居人口的增加，农业也逐渐得到发展。后来，林道乾、林凤、袁进、李忠、颜振泉、郑芝龙等海盗商人，为躲避明朝官府的打击，先后入据台湾。不少沿海贫民，三五成群地前往依附。荷兰殖民者侵占台湾后，出于掠夺当地资源的需要，也曾招募大陆居民赴台建造城堡、商场、仓库等，或垦荒种植。崇祯初年，熊文灿抚闽，福建大旱，归附明朝的郑芝龙，曾“招饥民数万人，人给银三两，三人给牛一头，用海舶载至台湾，令其芟舍，开垦荒土为田，厥田惟上上，秋成所获，倍于中土，其人以食之余，纳租郑氏”⑦。先后入台的福建移民，陆续把汉文化带到台湾，汉文化开始在台湾落地生根，拓展延伸。

不过，在郑成功复台之前，移居台湾的汉族人口数量还不是很多。据施琅后来的上疏所言：“查故明时，原住澎湖百姓，有五六千人，原住台湾者，有二三万”⑧。这是列入户籍的编户，系指汉人。而据 17 世纪中叶荷兰人的调查，荷占时期荷兰统治区内的台湾山地土著人口为 4 万至 6 万，区外则无统计。据此推测，当时台湾全岛的土著人口约为 10 万⑨。汉族人口在台湾尚占少数，汉文化的传播也就十分有限，属于弱势文化。

而且，在郑成功复台之前，我国历代王朝对台湾实行的都是比较松散的管辖制度，未在台湾岛内设立行政机构进行直接管理。台湾自古是中国的神圣领土，很早就同大陆有着密切的联系，唐代隶属岭南节度使管辖，宋代隶属福建晋江县管辖，南宋乾道七年（1171 年）还在澎湖“作屋二百区，遣将留屯”⑩。元代在澎湖设置巡检司，管辖澎湖、台湾等岛屿，隶属于福建泉州同安县（今属厦门市）。明初一度撤销澎湖巡检司，嘉靖四十二年（1563 年）重新恢复，并派兵驻守。但是，历代王朝始终未在台湾岛内设置行政机构，派官进行直接治理。这样，分散在台湾各地的汉族移民就难以整合成一股强大的力量，汉文化的传播纯属一种自发的行为，效果必然要大打折扣。历代王朝又未在台湾岛内驻军戍守，遭到西方殖民势力的入侵，仅靠当地蕃汉人民进行自发的抵抗，也难以奏效。天启四年（1624 年），侵占澎湖的荷兰殖民者被明朝军民击败并赶走之后，他们随即入侵台湾南部。不久，西班牙殖民者也侵占台湾北部。此后双方展开火并，崇祯十五年（1642 年），荷兰殖民者击败西班牙殖民者，独占了台湾。为了巩固其殖民统治，荷兰殖民者以宗教为工具，强制推行殖民化教育，“其所以教者，敬天（天主）也，尊上也，忠爱宗国（荷兰）也”。他们派遣传教士到各地传播天主教，并在新港、目加溜湾、萧垅、麻豆、大目降、大杰颠等高山族各社设立教堂，“每逢星期（日），众皆休息，群集于此，祷福讲经”，不去教堂听传教士祷福讲经者罚捐鹿皮一张或其他可用的物品。荷兰殖民当局还在上述各社设立小学，“每学三十人，课以荷语荷文及新旧约，牧师嘉齐宇士又以番语译《耶教问答》及《摩西十诫》，以授番童”。这些小学不仅教授荷兰的语言文字，还教以用罗马字母拼写本地“番语”的方法，并且使用西欧传统的鹅毛笔，自左至右横书，于是“番人多习罗马字，能作书，削鹅管，略尖斜，注墨于中，挥写甚速，凡契券公文均用之”⑪。大陆移民大多顽强抵制殖民化教育，荷兰殖民者则限制他们与土著的高山族妇女结婚。荷兰殖民者侵占台湾 38 年，他们的殖民化教育，又大大地抑制和削弱了汉文化的传播。

因此，在郑成功复台之前，汉文化在台湾的传播范围还是相当有限，处于弱势地位。

位。台湾与福建两地的文化，仍然存在明显的差异。这种局面的改变，首先应该归功于完成驱荷复台壮举的郑成功。

二

永历十五年三月，郑成功从厦门、金门率师东征，经澎湖列岛，登陆台湾。在台湾各族人民的支持下，经过顽强的斗争，终于在当年十二月迫使荷兰殖民长官在投降书上签字，一举收复了台湾。荷兰在台湾设置的殖民统治机构及其殖民化教育设施，从此被彻底摧毁，这就为汉文化在台湾的传播扫除了一大障碍。与此同时，郑成功及其后继者又采取一系列措施，为汉文化在台湾的迅速传播创造了必要的条件。

首先是迁移大量的大陆特别是闽南人口入台，使汉族人口在台湾占据优势。永历十五年郑成功率师东征，首程部队 2.5 万人，二程部队 5000 人，入台将士共约 3 万人。后来清廷在大陆沿海实行迁界，永历十六年（康熙元年，1662 年）郑成功又檄令洪旭、黄廷与郑泰等载诸部家眷过台，并“驰令各处，收沿海之残民移我东土，开辟草莱，相助耕种”^⑩。据说，当年不愿意内迁的沿海居民应召渡台者达数十万^⑪。这个数字明显夸大，但迁台人数之多可想而知。永历十八年（康熙三年，1664 年）郑经又带去“官兵并眷口约有六七千”^⑫。后来，他还多次携带官兵、绅士赴台，并有一些福建沿海居民不顾清廷的禁令，渡海赴台。据连横的估计，郑氏治台之时，“郑氏陆师七十有二镇，使镇有千人，则有七万二千，加之以四民，应倍其数。是台湾之民，此时已近二十万”^⑬。移台之汉族人口已超过土著居民，从而使台湾社会逐步演变为以福建汉族人口为主的移民社会。移民是文化的主要传播者，人口迁移是文化传播的主要途径。汉族移民超过台湾原住民的人数，有力地推动了汉文化的传播。

郑成功复台后，还依照明朝的制度，在台湾建立一套完整的行政机构，对台湾实行直接的治理。郑成功本是南明隆武政权的臣僚，受封为忠孝伯。隆武政权败亡后，他在烈屿（小金门）起兵抗清，后转隶永历政权，受封为威远伯、漳国公和延平王。大陆的抗清斗争陷于失败后，他誓师东征，为的是在台湾建立抗清基地。把荷兰殖民者赶出台湾后，即将大陆的郡县制推行到台湾，着手建立行政机构。他改赤嵌城为承天府、台湾城为安平镇，总称为东都明京，表示将迎永历帝来此“巡狩”。并“设府一县二”^⑭，在承天府下设立天兴、万年二县，分别管辖北路和南路。还设立三个安抚局，分别管理北路、南路和澎湖。郑成功去世后，郑经改东都为东宁，改天兴、万年二县为州，在南北二路和澎湖仍设安抚司。并按明朝在大陆实行的里甲制，将东宁划为东安、西定、宁南、镇北四坊，坊置签首，管理民事。东宁之外划为四十三里，里设总理。里下设社，社置乡长。居民“十户为牌，牌有首。十牌为甲，甲有首。十甲为保，保有长，理户籍之事”^⑮。“凡人民之迁徙、职业、婚嫁、生死，均报于总理。仲春之月，总理汇报于官，考其善恶，信其赏罚。劝农工，禁淫赌，计丁庸，严盗贼，而又训之以诗书，申之以礼义，范之以刑法，励之以忠敬，故民皆有勇知方。此则郑氏乡治之效也”^⑯。郑氏这套行政机构的设置，既便于整合、调动台湾汉族移民的力量，也利于其经济、教育设施的推行，从而大大加速汉文化在台湾的传播。

文化的传播与发展，需要经济的支撑。郑成功复台之前，台湾人口稀少，劳动力极为缺乏，经济的开发自然十分有限。郑成功率领军初至台湾，粮食供应就非常困难，“官兵日只二餐，多有病歿”，有时甚至“食木子充饥”^⑰。复台之后，郑成功利用自己的军队和福建移民带来的大量人力、物力和资金，加大台湾的开发力度。

他没收荷兰殖民当局非法侵占的“王田”，改为“官田”，租给百姓耕种，“耕者皆为官佃，赋仍旧”⁽²⁰⁾，按上、中、下三等征收租税。同时实行“寓兵于农”的政策，令将士“按镇分地，按地开荒”，“有警则荷戈以战，无警则负耒而耕”⁽²¹⁾。除留下勇卫、侍卫两旅驻守承天府和安平镇外，其余诸镇各按分地，分赴南北屯垦。以“左先锋扎北路新港仔、竹塹，以援剿后镇、后口镇，智武镇、英兵镇、虎卫右镇继扎屯垦，以中冲、义武、左冲、前冲、游兵等镇扎南路凤山、观音山屯垦”⁽²²⁾，“五军、果毅各镇，赴曾文溪之北，前锋、后劲、左冲各镇赴二层、行溪之南”⁽²³⁾，其余各镇驻扎台南的新营、下营和高雄的左营等地，皆按地开荒，“插竹为社，斩茅为屋”⁽²⁴⁾。官兵屯垦的土地称为营盘田，每个屯种的士兵都先发给半年的俸银作为屯垦的资金，三年后按土地的肥瘠分为上、中、下三等，征收收获物的三分之一作为赋税。后来，郑经嗣位，继续执行这种“寓兵于农”的政策，“分配诸镇荒地”。永历十九年（康熙四年，1665年）二月，侦知清将施琅欲率师出攻澎湖，郑经曾“令洪旭抽各镇屯田者十之三，又拔勇卫、侍卫各半旅，共万人”，奔赴前线御敌。五月，施琅舟师遭遇飓风，撤回厦门，六月郑经又“令勇卫、侍卫之半旅，仍归伍。其各镇调拨之三者，仍归屯所耕作”⁽²⁵⁾。八月，谘议参军陈永华担任勇卫后，“分诸镇土地，复行屯田之制，于是辟地日广，远及半线”⁽²⁶⁾。他“还亲历南北二路各社，劝诸镇开垦，栽种五谷，蓄积粮糗，插蔗煮糖，广备兴贩”⁽²⁷⁾。郑成功还允许各级文武官员及家眷圈占荒地，上报亩数而后开垦，永为已业。普通百姓也可圈占荒地，开具亩数上报承天府，而后垦殖⁽²⁸⁾。文武官员和百姓耕垦的荒地，都属于私田，其中除一些百姓是自耕自种的小自耕农之外，文武官员和某些富裕的平民则是将土地租给佃农耕作，“自收其租，而纳课于官”⁽²⁹⁾。郑经时，继续鼓励文武官员和百姓私垦荒地。因此，在郑氏治台期间，台湾开始出现一些富甲一方的封建地主，如靖宁王朱术桂入台后，“以竹沪一带土厚泉甘，垦田百数十甲（1甲约合11亩3分多），岁入颇丰，有余则散之故旧，不需汤沐之奉”⁽³⁰⁾。陈永华垦殖的参军庄，每年收获的粮食也多达数千石⁽³¹⁾。这说明大陆的封建土地所有制已被移植到台湾，台湾也就从此跨进了封建社会的门槛。此外，郑氏治台时期，还兴修了许多水利工程，仅见于史籍记载的山就有30余处。台湾的土地得到大量开发，垦田面积比荷占时期增加了两倍多，达到18454.264甲⁽³²⁾。台湾西部平原的许多新村镇，如琅王乔（王乔合为一字）、彰化、云林、新竹等，就是在这个时期形成的。

郑成功还积极向土著的高山族人民传播汉族先进的农耕技术，帮助他们发展农业生产。当时的高山族大部分尚处在原始社会，生产力水平低下，“不知用犁耙口锄之快”，“不识钩镰割稻之便利”，“近水湿田，置之无用”。郑成功采纳户都事杨英的建议，给周边的高山族“每社各发（汉族）农民一名，犁耙锄各一副，熟牛一头，使教口牛犁耙之法，口口（播种）五谷割获之方，聚教群习”。经过汉族农民的传播，高山族人民“见其用力少而取效速、耕种易而收获多”，莫不“欣然效尤”⁽³³⁾，农业生产水平有了很大提高。新港、目加溜湾、萧垅、麻豆等社，逐渐呈现出“知勤稼穑，务蓄积，比户殷富”⁽³⁴⁾的景象。

郑成功复台后，还坚持“通洋裕国”的政策，利用台湾靠近祖国大陆，在国际贸易中具有优势地位，自己又拥有庞大船队的有利条件，大力发展与大陆和海外的贸易。清廷实行迁界、海禁，企图用经济封锁的办法拖垮郑氏政权。继位的郑经，则于

永历二十年（康熙五年，1666年）命江胜为水师一镇，驻扎厦门。江胜在丘辉的配合下，登陆厦门，“斩茅为市，禁止掳掠，平价交易。沿海内地穷民，乘夜窃负货物入界，虽儿童无欺。自是内外相安，边疆无衅。其达濠货物，聚而流通台湾，因此而物价平，洋贩愈兴”（35）。同年，忠振伯洪旭又“别遣商船前往各港，多价购船料，载到台湾兴造洋艘、乌船，装白糖、鹿皮等物，上通日本，制造铜煩、倭刀、盔甲，并铸永历钱。下贩暹罗（今泰国）、交趾（今越南北部）、东京（今越南河内、海防一带）各地，以富国”（36）。永历二十八年（康熙十三年，1674年），又“差兵都事李德驾船往日本，铸永历钱，并铜煩、腰刀、器械，以资兵用。户都事杨贤回台湾，监督洋船往贩暹罗、咬留吧（今印度尼西亚雅加达）、吕宋（今菲律宾吕宋岛）等国，以资兵食”（37）。日本是郑氏政权的主要贸易对象，据统计，在郑氏治台的23年间（1661—1683年），中国到达日本长崎的商船共计723艘（38），其中以台湾商船居多。除日本外，台湾的商船还曾到达吕余、苏禄（今菲律宾苏禄群岛）、马尼拉（今苏律宾马尼拉）、琉球（今日本冲绳）、咬留吧、交趾、东京、广南（今越南顺化、广南一带）、柬埔寨、暹罗、大泥（今泰国北大年）、柔佛（今马来西亚柔佛）、马六甲（今马来西亚马六甲）、朝鲜等地。此外，郑经还发展与西方国家的贸易。他函请外国人赴台贸易，相约给予优待（39）。曾与英国订立通商条约，并与西班牙、葡萄牙发生贸易往来。由于海外贸易的发展，“凡中国各货，海外皆仰资郑氏，于是通洋之利惟郑氏独操，财用益饶”（40）。

台湾的开发和建设，显示了汉文化的先进性，并为汉文化在台湾的进一步传播和拓展，提供了坚实的经济基础。

三

郑成功复台之后，随着汉族人口的大量入台，郑氏政权一系列政治、经济措施以及文化教育政策的推行，汉文化便在台湾迅速传播开来，成为台湾的主流文化。

首先，是汉文字和闽南方言得到了进一步传播。语言文字既是人类交际的主要工具，也是文化信息的重要载体。郑成功复台之前，以闽南人为主体的福建移民陆续到达台湾之后，就把大陆通行的汉文字和闽南话带到台湾。郑成功复台之后，郑氏政权确立了汉文字作为台湾通用文字的地位，不论是郑氏政权发布的律令文告，还是学校讲授的四书五经，都使用汉文字。闽南话也由于这个时期入台的移民多为闽南人，得到了更广泛的传播，成为台湾最主要的方言。从此，汉文字作为通用文字，闽南话作为最主要方言，成为台湾的一种传统，一直延续至今不变。

第二，建孔庙，立学校，倡导儒家思想。郑成功复台后，以之作为抗清基地，继续奉永历为正朔，从而也将抗清复明、忠君爱国的思想传播到台湾。一些明朝的遗臣和文人，如徐孚远、王忠孝，辜朝荐、沈佺期、许吉燦、纪石青、曹从龙、叶亨、黄臣以、陈元图、朱术桂等东渡入台，原在台湾的前明原太仆寺卿沈光文也来归附。这些“避难缙绅，多属鸿博之士，怀挟图书，奔集幕府，横经讲学，诵法先王，洋洋乎，济济乎，盛于一时”（41）。他们或授徒讲学，传播儒家思想，或著书立说，抒发民族气节，对台湾文化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永历十九年（康熙四年，1665年）八月，台湾局势趋于稳定，垦殖渐见成效，辅助郑经的勇卫陈永华建议“速建圣庙，立学校”，说：“今台湾沃野数千里，远滨海外，且其俗醇，使国君能举贤以助理，则十年生长，十年教养，十年成聚”（42）。郑

经采纳他的建议，下令在承天府宁南坊魁斗山前起建孔庙，旁建明伦堂。第二年正月，孔庙建成，郑经亲率文武大臣举行祭孔大典，围观者多达数千，“雍雍穆穆，皆有礼让之风焉”（43），这不仅标志着儒家正统地位在台湾的确立，同时也对儒家思想在台湾的传播产生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同月，又按照大陆的学校和科学制度，“命各社设学校，延中土通儒以教子弟，凡民八岁入小学，课以经史文章，天兴、万年二州三年一试，州试有名者移府，府试有名者移院，各试策论，拔其优胜者补六科内都事”。三月，“以永华为学院，叶亨为国子助教，教之育之”（44）。这样，就建立以社学为初等教育，州学和府学为中等教育、学院（相当于国子监）为高等教育的一套教育体系和州试、府试和院试的三级科举考试制度。陈永华还主张在高山族“各社皆设小学”，“其子弟能就乡塾读书者，蠲其徭役”（45）。高山族诸社，从此便“间有读四子书习一经者”（46）。学校教学和科举考试，皆以四书五经为主要内容，极大地推动了儒家思想在台湾的传播。儒家思想是汉文化的核心主干。随着教育的发展与科举的推行，儒家思想逐步渗透到台湾民众的血脉之中，成为人们的精神支柱和基本道德准则，从而也增强了人们的民族认同感。

第三、大陆的宗教、民间信仰和风俗习惯，在台湾广泛流行。福建本来就是一个宗教和民间信仰气氛浓厚的地区，泉州就有“泉南佛国”之称。以闽南人为主体的大陆移民渡海入台，不仅要经历险象环生的风浪、纷飞的战火，而且要面对瘴疠横溢的陌生环境，命运变幻不定，生死难测，他们便把家乡的各种神灵带到台湾供奉起来，祈求保佑。福建流传已久的佛、道和民间信仰，也就在台湾广泛流行开来。

郑经入台继位之后，就大力提倡佛教。“当是时，东宁初建，制度渐完，延平郡王经以承天之内，尚无丛林，乃建弥陀寺于东安坊，延僧主之。殿宇巍峨，花木幽邃，犹为郡中古刹。其后谘议参军陈永华师次赤山堡，以其地山水回抱，境绝清净，亦建龙湖岩，岩则寺也。盖当郑氏之时，台湾佛教已渐兴矣”（47）。渡台的遗臣文人，有的也遁入空门，吃斋念佛。如福建龙溪人李茂春避乱入台，“卜居永康里，筑草庐曰梦蝶，谘议参军陈永华为记。手植梅竹，日诵佛经自娱，人称李菩萨”（48）。沈光文在郑经嗣位后，曾“作赋有所讽，或谗之，几至不测”，遂变服为僧，“逃入北鄙，结茅罗汉门山中”（49）。在郑经的倡导和遗臣文人的影响下，民间纷纷兴建寺庙，佛教得到广泛的传播。道教也随着福建移民的渡台而传入，在台湾出现了许多宫观。

福建特别是闽南移民，还将祖先崇拜和民间信仰带到台湾，兴建了许多宗祠和寺庙，如祀隋虎贲中郎将陈棱的开山宫，祀吴真人（保生大帝）的兴济宫，祀北极真君（玄天上帝）的北极殿，祀东岳泰山之神的东岳庙，祀海舶总管的总管宫，祀观音菩萨的观音亭，祀五谷大帝、三官大帝、天上圣母、福德正神的慈生宫（50），等等。福建沿海人民普遍信仰的航海保护神妈祖，也随着福建移民的入台，而广受崇拜。据台湾现存的《沈有容谕退红毛番韦麻郎》等碑文资料的记载，早在万历年间澎湖即修建妈祖宫。郑成功复台后，在台湾彰化鹿港建造天妃宫，据说是岛内最早一座可考的妈祖庙。后来，妈祖信仰成为台湾民间的一种普遍信仰，妈祖庙也在各地纷纷出现。

随着郑氏官兵和沿海居民的大量入台，并分布到各地屯垦，闽南地区的一些时令节日和风俗习惯也在台湾得到广泛传播。如春节，“各家先洁室内，换桃符，铺设一新，三更后，开门祀神，燃华烛，放爆竹，谓之开春”；元宵之夜，“自城市以及乡里，点灯结彩，大放烟火，竞演龙灯”；清明，祀祖祭墓，“祭以饽饼，治牲醴，挂纸

钱，归乃食之”；端午，“插蒲于门，洗艾为汤，以角黍时果祀祖”；半年，“以米丸祀祖，谓之半年丸。或以望日行之”；普度，“各家致祭，自是日至月杪坊里轮流普度，延僧祀忏，大施饿鬼”；中秋，“各祭社公，张灯演戏”；冬至，“祀祖，以米丸粘门户”；除夕，“以年糕祀祖，并祭宅神门灶”（51）。

按照人类历史上所发生的文化迁移型传播的规律，如果移民的迁移时间集中，人数大大超过原住民的人数，并在政治、经济、文化上占据绝对优势，移民所带来的文化就会成为新定居地的主流文化。郑成功驱荷复台，不仅捍卫了祖国的领土主权，扫荡了荷兰的殖民文化，而且将大量的大陆特别是闽南人迁移入台，促使台湾社会逐步演变成以福建汉族人口为主的移民社会，有力地推动着汉文化在台湾的传播与拓展。而郑成功及其后继者所采取的一系列政治、经济和文化措施，不仅进一步推动汉文化的传播，同时也更加突显和强化汉族移民在政治、经济、文化上的优势地位，使他们所带来的汉文化逐渐发展成为台湾的主流文化。台湾文化也就因此逐渐向福建文化靠拢，从而为后来闽台区域文化的形成奠定了初步的基础。

注释：

- ①司马迁：《史记》卷一一四，《东越列传》，中华书局点校本，1959年版。
- ②梁方仲：《中国历代户口、田地、田赋统计》，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162页。
- ③脱脱等：《宋史》卷八九，《地理志》，中华书局点校本，1977年版。
- ④何乔远：《闽书》卷七引泉州方志，福建人民出版社点校本，1955年版。
- ⑤汪大渊：《岛夷志略》琉球条，中华书局点校本，1981年版。
- ⑥张廷玉等：《明史》卷三二三，《鸡笼传》，中华书局点校本，1974年版。
- ⑦黄宗羲：《赐姓始末》，梨洲遗著汇刊本。
- ⑧施琅：《靖海纪事》卷上，《尽陈所见疏》，清康熙刻本。
- ⑨葛剑雄主编、曹树基著：《中国人口史》第四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197页。
- ⑩《宋史》卷四〇〇，《汪大猷传》。
- (11)连横：《台湾通史》卷一一，《教育志》，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第187页
- (12)江日升：《台湾外志》卷一二，第202页。
- (13)沈云：《台湾郑氏始末》卷四，国学文库本。
- (14)《靖海纪事》卷上，《尽陈所见疏》。
- (15)《台湾通史》卷七，《户役志》，第114页。
- (16)《台湾通史》卷二，《建国纪》，第26页。
- (17)《台湾通史》卷二六，《陈永华传》，第525页。
- (18)《台湾通史》卷二一，《乡治志》第392页。
- (19)杨英撰、陈碧笙校注：《先王实录校注》，福建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256—258页。
- (20)《台湾通史》卷八，《田赋志》，第125页。
- (21)徐鼒：《小腆纪年附考》卷二〇，中华书局点校本，1957年版。
- (22)《先王实录校注》第255页。
- (23)《台湾通史》卷二，《建国纪》，第27页。
- (24)《台湾外志》卷一一，第200页。
- (25)《台湾外志》卷一三，第225—226页。

- (26)《台湾通史》卷八,《田赋志》,第125页。
- (27)《台湾外志》卷一三,第227页
- (28)《先王实录校注》,第255页。
- (29)王瑛曾:《重修凤山县志》,卷四,《田赋志》台湾文献丛刊本。
- (30)《台湾通史》卷八,《田赋志》,第125页。
- (31)郁永河:《稗海纪游》附《陈参军传》,稗海纪游汇刊本。
- (32)台湾省文献委员会编:《台湾省通志》卷二,《经济志》,台湾众文图书公司,1980年版。
- (33)《先王实录校注》第259—260页。
- (34)《稗海纪游》卷中。
- (35)《台湾外志》卷一三,第230页。
- (36)《台湾外志》卷一三,第228页。
- (37)《台湾外志》卷一六,第259页。
- (38)林仁川:《明末清初私人海上贸易》,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259—261页。
- (39)《十七世纪台湾英国贸易史料》,台湾众文图书公司,1960年版,第78页。
- (40)郁永河:《伪郑逸事》稗海纪游汇刊本。
- (41)《台湾通史》卷一一,《教育志》,第188页。
- (42)《台湾外史》卷一三,第227页。
- (43)《台湾通史》卷一一,《教育志》,第188页。
- (44)《台湾通史》卷一一,《教育志》,第188页。
- (45)《稗海纪游》卷中。
- (46)黄叔璥:《台海使槎录》,台湾献丛刊本。
- (47)《台湾通史》卷一一,《宗教志》,第407页。
- (48)台湾通史》卷二九,《诸老传》,第523页。
- (49)《台湾通史》卷二九,《诸老传》,第519页。
- (50)《台湾通史》卷二二,《宗教志》,第413—420页。
- (51)《台湾通史》卷二三,《风俗志》第423—426页。

(会议论文,原文印发,文中用语和观点系作者个人意见。)

“郑成功文化”刍论

邓孔昭

近年来，一些当年郑成功曾活动过地区的人士，陆续提出了“郑成功文化”的概念。什么是“郑成功文化”？“郑成功文化”应包括哪些主要的内容？值厦门市思明区“郑成功文化节”“郑成功文化论坛”举办之际，本人不揣浅陋，提出一些不成熟的看法，以求教于方家。

—

什么是“郑成功文化”？

现在的人们喜欢讲“文化”，似乎任何东西均可冠以“文化”之名。因此，有时会让人产生一些疑问：所谓的“×文化”或“××文化”是否都能有一个“有文化”的定义？别的不敢说，“郑成功文化”则是可以而且应当能有一个这样的定义的。

“文化”有广义和狭义两种范畴。广义的文化指的是人类在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和精神财富的总和，它所包含的内容极为丰富。文化是由人所创造的，为人所特有的，是人们社会实践的产物，与人联系在一起的。虽然文化是人所创造的，但是，却极少有人的名字可以直接与“文化”二字联系在一起。历史上无数为创造“文化”作出了贡献的“名不见经传”的普通劳动者，他们的名字是无法与“文化”二字直接联系在一起的，因为，他们的名字早已淹没在历史的长河之中。即使是一些在历史上为“文化”的创造和传承作出较大的贡献，并在历史的记载中留下姓名的人们，他们的名字也不能与“文化”二字直接联系在一起，否则，“文化”就太过泛滥了。只有极少数在历史上为“文化”的创造和传承作出重大贡献的人，他们的名字才有资格与“文化”二字直接联系在一起，如：“孔子文化”、“老子文化”、“孟子文化”、“朱子文化”等。郑成功应该也有这种资格。

郑成功是我国著名的民族英雄，是一个在当代中国海峡两岸都家喻户晓的历史人物。他驱逐荷兰殖民者，收复台湾，并且为台湾的开发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为中华民族建立了不朽的业绩。祖国的宝岛台湾和郑成功所发扬光大的中华民族不畏强暴、抵御外族侵略的精神和勇气，都是郑成功留给我们的重要文化遗产。

“郑成功文化”是郑成功社会实践的产物，也是郑成功影响的产物，是由于这位伟大的民族英雄而产生的特有的文化现象。具体的说，“郑成功文化”也有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两个方面。物质文化方面包括郑成功留下的遗迹、他和他的部众使用过的器物、人们为纪念郑成功所建立的塑像、纪念馆、陵墓、祠堂、宗庙等等。精神文化方面包括郑成功的业绩对中华民族的影响、郑成功的`思想、他指挥军队作战的战略战术、他经营海内外贸易的策略与经验、后人对郑成功的研究、人们对郑成功的纪念、郑成功信仰等等。

二

“郑成功文化”最主要的内容是什么呢？笔者以为，“郑成功文化”最主要的内容应当包括：郑成功的爱国精神；郑成功立足海洋，建设强大海上武装力量、发展海内外贸易、富国强兵的思想与经验等等。

1、郑成功的爱国精神。郑成功的爱国精神在当时的时空条件下主要表现为移孝作忠，坚持明朝正朔，抵御殖民侵略、收复先人故土等几个方面。

郑成功是历史上“移孝作忠”的典范。中国人自古以来崇尚忠孝两全，但当忠孝不能两全而产生矛盾的时候，则鼓励移孝作忠，因为，国家的利益高于家庭的利益，忠于国家或忠君被认为是至高的孝，对父母的孝是可以而且应当转移到对国家和君主的忠诚上面的。郑成功生活在明清鼎革的年代，他的父亲郑芝龙是明朝重要的将领，担任过福建总兵官，并且由于拥立了南明隆武政权，被封为平国公。清顺治三年（1646年），当抗清形势不利，郑芝龙准备降清时，郑成功进行了极力的规劝。但郑芝龙一意孤行，要郑成功同往福州投降，“功不从，上书有‘从来父教子以忠，未闻教子以贰，今吾父不听儿言，后倘有不测，儿只有缟素而已’之句”。¹郑成功对父亲的不忠行为还写信进行了谴责：“我家本起草莽，猷法聚众，朝廷不加诛，更赐爵命，至于今上，宠荣迭承，阖门封拜。以儿之不肖，锡国姓，掌玉牒，畀印剑，亲若肺腑。即糜躯粉骨，岂足上报哉？今既不能匡君于难，致宗社墮地，何忍背恩求生，反颜他事乎？大人不顾大义，不念宗祠，投身虎口，事未可知。赵武、伍员之事，古人每图其大者。惟大人努力自爱，勿以成功为念”。²

郑芝龙降清后，被清政府作为招降郑成功的工具，屡屡派人前往福建劝降。顺治十年（1653年）八月，郑芝龙差李德到厦门，说清政府欲封郑成功为“海澄公”，劝其归降。郑成功复以“盖自古大义灭亲，从治命不从乱命，儿初识字，辄佩服春秋之义。……忽承严谕，欲儿移忠作孝。……父既误于前，儿岂复再误于后乎”。³十一年（1654年）八月，郑芝龙又遣次子郑渡、黄征明等到福建，配合清朝使者的招抚活动。郑渡对郑成功哭诉说：“父在京许多斡旋，此番不就，全家难保，乞勉强受诏”。郑成功说：“尔凡子未知世事。从古易代，待降人者多无结局，惟汉光武不数见。父既误于前，我岂蹈其后？……我岂非人类而忘父耶”。⁴因黄征明乞书回复，郑成功又在给郑芝龙的信中写道：“大抵清朝外以礼貌待吾父，内实以奇货视吾父。今此番之敕书，与诏使之动举，明明欲借父以胁子。一胁则无所不胁，而儿岂可胁之人哉？且吾父往见贝勒之时，已入彀中，其得全至今者，亦大幸也。万一吾父不幸，天也，命也，儿只能缟素复仇，以结忠孝之局耳”。⁵十三年（1656年）十二月，郑芝龙因劝降郑成功不果，又为家人尹大器首告，已被清廷囚禁，但仍不死心，又派谢表到宁德见郑成功。谢表对郑成功说，“太师受禁，无非为藩主不肯雍容发耳！今天下已定，徒劳无益。父子天性，焉可弃绝？若早投诚一日，则太师早得一日之安”。成功喝曰：“尔辈但知保身，岂知误国为大”。之后，又写信给郑芝龙说：“吾父祸福存亡，儿料之熟矣。……儿志已坚，而言尤实，毋烦再报，乞赦不孝之罪”。⁶十八年（1661年）十月，郑芝龙

¹ 江日升：《台湾外记》，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76页。

² 温睿临：《南疆逸史》（下），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426—427页。

³ 杨英：《先王实录》，福建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62—64页。

⁴ 同上，第85页。

⁵ 同上，第94页。

⁶ 江日升：《台湾外记》，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132—134页。

被清廷处死。消息传到台湾，郑成功“伏案顿足大恸曰：父乎！当时不听儿苦谏，以致有今日。天乎，天乎！然伪朝待降人如此狡诈，儿不得不缟素复仇，以结忠孝之局也”。⁷郑成功的移孝作忠，说明他始终把国家利益、民族大义摆在了家庭和家族的利益之上。

坚持明朝正朔是郑成功爱国精神的又一重要体现。南明隆武皇帝朱聿键对郑成功有知遇之恩，郑成功对其忠心耿耿容易理解。隆武皇帝被清军杀害之后，郑成功海上起兵，以“大明招讨大将军”的名义，纠集抗清力量，“闻永历即位，遣人间道上表，尊奉正朔”。⁸郑成功对南明永历皇帝也表现出了一个臣子应有的忠诚，他曾先后两次率兵、派兵南下广东勤王，谋求同永历皇帝的会合。在收复台湾的过程中，郑成功“改赤崁地方为东都明京”。⁹所谓“东都明京”，就是东方首都、明朝京城的意思，是相对于永历皇帝的“行在”（西都）而言的，表明了郑成功随时欢迎永历皇帝移跸台湾，并且有决心把台湾建成全国抗清中心的政治态度。郑成功“将卒之年，谣传永历遇害，有劝其改年者，泣曰：‘皇上西狩，存亡未卜，何忍改年’！终身尊奉正朔”。¹⁰

郑成功对明朝正朔的坚持，也得到了他的儿子郑经的继承。康熙二年（1663年），“永历讣至，世子犹奉其正朔，称永历十七年”。¹¹郑经嗣位19年，“虽得七府，雄踞一方，而终身称世子，奉明正朔不少变，舆论称之”。¹²郑经在明王朝已无任何一个皇帝存在的情况下，¹³尤能坚持明朝正朔，显示了对“国家”的忠诚。郑成功乃至郑经这种对于“国家”的始终不渝的忠诚，让历史上一些为个人做“皇帝梦”而搞割据、搞“独立”的枭雄显得十分的渺小，也使中华传统文化中“忠君爱国”的思想得到了发扬光大。因此，清初时有人就说，“台湾赐姓公之贤，以为诸葛忠武、郭汾阳、岳武穆后之一人也”。还有人说，“赐姓提一旅之师伸大义于天下，取台湾存有明正朔于海外者将四十年，事虽不成，近古以来未曾有也，贤于文信国远矣”。¹⁴

如果说郑成功的移孝作忠、坚持明朝正朔所体现的“爱国主义”在今天看来还有一定的历史局限的话，那么，他不畏强暴，抵御西方殖民侵略、收复先人故土的爱国主义精神，在今天则仍然具有崇高的时代价值。郑成功生活的时代，葡萄牙、西班牙、荷兰等西方殖民者早已开始了对亚洲的侵略扩张。他们先后在东南亚的一些地区建立了殖民地，并且把魔爪伸向了我国沿海地区。荷兰殖民者在1624年侵占台湾之后，还不断地侵扰闽粤沿海地区，给当地人民的和平生活和商业活动造成了很大的破坏。郑成功敢于同当时世界上头号海上军事强国——荷兰殖民者进行斗争，并且最终驱逐了荷兰殖民者，收复了祖国的宝岛台湾，维护了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他面对强权，敢于斗争、善于斗争的英雄壮举，将永远为中国人民所传颂。

1652年台湾郭怀一起义之后，荷兰人对郑成功的到台船只每多留难，甚至公然劫捕，特别是郑成功曾发布命令封锁马尼拉的西班牙人，而台湾的荷兰人拒不执行。这引起郑成功的极大不满，1656年6月27日（永历十年闰五月初六日），郑成功发表布

⁷ 郑氏族人抄录（未刊稿）：《延平王起义实录》，永历十五年十月。

⁸ 夏琳：《海纪辑要》，台湾文献丛刊本，第4页。

⁹ 杨英：《先王实录》，福建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253页。

¹⁰ 夏琳：《海纪辑要》，台湾文献丛刊本，第30页。

¹¹ 同上，第33页。

¹² 同上，第67页。

¹³ 刘廷献：《广阳杂记选》，台湾文献丛刊本，第19—21页。

告，对台湾的荷兰人进行封锁，布告中写道：“以往，中国货船经常前往海外各地通商，备尝贸易之利。然而前往马尼拉之商民常向本藩申诉：马尼拉西班牙人视之为鱼肉，肆意欺压，而不当人看待。或几乎强夺商民运来之货物，或随意付款，常低于进货价格，并要久候，延误时间。大员荷兰人之所为，与马尼拉西班牙人如出一辙，亦视商民为可供人食之鱼肉。本藩闻之此情，心血翻腾，极为愤怒。……在此之前，本藩曾发一道命令，断绝与马尼拉贸易来往。此道命令，人人遵守，到处执行。唯有大员拒不执行，甚至不予张贴。……闻此实情，本藩亦决定与大员断绝贸易来往，任何船只，甚至连片板皆不准赴大员。然而鉴于有中国人居住彼处，为避免损害其利益，且有众多大小船只如今尚在各处，未能及时得悉此令，为此，本藩准其在一百日以内来回航行。在此时间之后，禁止大小船只来往。……以上命令，望严格遵守。本藩既已作此决定，决不让步，亦不作任何改变。百日后，此项禁令并不影响本藩常遣船只到沿海各地巡查，或采取某种行动。特此告知商民：大员与马尼拉系一丘之貉，既丑恶又傲慢。本藩言词及命令，犹如金科玉律，坚定不移”。¹⁴郑成功对台湾荷兰人的封锁到了第二年（1657年），最后，以荷兰人的让步妥协了事。“由是禁绝两年，船只不通，货物涌贵，夷多病疫。至是令廷斌求通，年输银五千两，箭械十万枝，硫磺千担，遂许通商”。¹⁵

为了开辟一个理想的抗清基地，同时也为了收复先人故土，一劳永逸地解决与荷兰殖民者的矛盾、保障台湾人民的利益，郑成功不顾一些部将的反对，决定驱逐荷兰殖民者，收复台湾。近年来，台湾岛内有人对郑成功“收复台湾”的说法提出异议，认为此前台湾本岛未正式归入中国版图，“收复”二字不知从何谈起。为了说明“收复”二字是否合理，我们先看看郑成功是怎么说的。郑成功在召集部将讨论攻取台湾事宜时说，台湾“田园万顷，沃野千里，……吾民麟集，……近为红夷占据，城中夷伙不上千人，攻之可垂手得者”。¹⁶在郑成功的眼中，台湾当时已是中国人聚集的地方，只是近来被荷兰人占据，取之名正言顺。当征台大军已经出发，在澎湖候风之时，郑成功就拟好了给荷兰东印度公司台湾长官揆一的信。信中说：“澎湖邻近厦门、金门岛屿，因而应归其所属。大员位于澎湖附近，此地也应由中国政府管辖。关于这一点，可以从以下事实得到证实：这两个位于中国海的岛屿上的居民都是中国人，他们自古以来占有并耕种这一土地。……你们必须明白继续占领别人的土地是不对的（这一土地原属于我们的祖先，现在理当属于本藩）。如果你们能用友好的谈判方式让出城堡，生命和财产安全将受到保障。¹⁷在台湾登陆后，郑成功在与荷兰东印度公司代表的交涉时称，“该岛一向是属于中国的。在中国人不需要时，可以允许荷兰人暂时借居，现在中国人需要这块土地，来自远方的荷兰客人，自应把它归还原主，这是理所当然的事。他说，尽管他的人民屡次受到荷兰人的虐待，但此来的目的并非同公司作战，只是为了收回自己的产业。……但如果荷兰人方面无视他的宽大为怀，拒绝交还他的财产，企图继续霸占下去，他只好用自己所拥有的一切力量来求其实现”。¹⁸在经过长

¹⁴ （荷兰）胡月涵：《十七世纪五十年代郑成功与荷兰东印度公司之间来往的函件》，载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郑成功研究国际学术会议论文集》，江西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316—317页。

¹⁵ 杨英：《先王实录》，福建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153页。

¹⁶ 杨英：《先王实录》，福建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244页。

¹⁷ 吴攻译：《有关郑成功军队进攻台湾登陆过程的若干史料》，《台湾研究集刊》，1988年第2期。

¹⁸ C.E.S：《被忽视的福摩萨》，载厦门大学郑成功历史调查研究组编《郑成功收复台湾史料选编》，福建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153页。

达数月对热兰遮城的围困之后，郑成功又遣通事李仲进城对揆一进行劝降：“此地非尔所有，乃前太师练兵之所。今藩主前来，是复其故土”。¹⁹在荷兰人被逐出台湾之后，郑成功在《复台》一诗中写道：“开辟荆榛逐荷夷，十年始克复先基（太师会兵积粮于此，出仕后为红毛荷兰夷酋弟揆一王窃据）”。²⁰在郑成功的思想里，攻取台湾就是收复中国人的故土，就是保卫中国人的利益。这样的思想认识，比起与他同时代的一些封建统治者，如康熙皇帝、姚启圣、施琅对台湾的认识（他们认为：台湾向属化外，未入版图，只因居住在那里的内地人民不愿归化，才兴兵进剿），其差别何啻天壤？

郑成功的爱国主义还表现在他对国人利益的关心和维护上面。郑成功的军队出征，每次他都要重申军纪，“严禁奸淫、焚毁、掳掠、宰杀耕牛等项”，并且告诫官兵们说，“劳征苦战十有余年，所为何事？总为报国救民起见”。²¹在他得知由于清政府的“迁界”而造成沿海人民流离失所之时，他感叹“吾欲留此数茎发，累及桑梓人民”，并且主张“今当驰令各处，收沿海之残民，移我东土，开辟草莱，相助耕种”。²²在保护海外华人的利益方面，郑成功在17世纪50年代由于马尼拉的华人受到西班牙殖民者的侵害、欺侮，曾经下令封锁马尼拉的西班牙人。收复台湾之后，郑成功派遣多明我会教士意大利人李科罗为特使，携带一封书信前往马尼拉。信中对西班牙殖民者“凌迫我商民，开争乱之基”进行了谴责，同时，也对西班牙人“迩来稍有悔意，遣使前来乞商贸易条款”表示赞赏，并且要求西班牙人“每年俯首来朝纳贡”。²³然而，西班牙殖民者变本加厉；反而要将华人中的非天主教徒一律驱逐出境，这样就引起了骚动。动乱中，西班牙人残杀了大批的华人。消息传到台湾，郑成功立即决定派兵征讨吕宋，保护华人的利益，可惜，不幸几天后急病去世，没有付诸实施。

2、郑成功立足海洋，建设强大的海上武装力量、发展内外贸易、富国强兵的思想和经验。在中国的传统文化中，重陆轻海、重农轻商的思想一贯占据主导地位。尤其是明朝洪武年间实行“禁海”政策之后，虽然有过“郑和下西洋”这种昙花一现式的航海壮举，但此后国家的海防和外贸却一蹶不振，长期为“倭寇”、海盗、西方殖民者所困扰。郑成功由于家族渊源的关系，对海洋有比较充分的认识。他的思想和社会实践，丰富了中国的海洋文化，为弥补中国传统文化的某些不足做出了重要的贡献。

郑成功为了抗清和抵御西方殖民者的需要，建设了一支强大的海上武装力量。郑成功水师的规模堪称中国历代水师之最，鼎盛时期，拥有大小战船数千艘。具体船只的数字，各种文献记载略有不同，最高的说有8000艘。夏琳的《闽海纪要》就记载说，1658年，郑成功准备北伐，当时“甲士十七万、铁人八千、战船八千扬帆而进，号八十万”。²⁴杨英的《先王实录》则记载，1656年，郑成功“传令各镇备办出征，候南下师回日，同往北征，着出征船只各给船牌照票，以防混冒，计大给一千一百张，另南船未算”。²⁵当时，郑军的前提督黄廷正率师南征，没有包括南征船只在内，同时也没有包括准备留守厦门、金门的船只在内，就已经发了船牌照票

¹⁹ 江日升：《台湾外记》，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年，167页。

²⁰ 郑成功：《复台（即东都）》，载厦门大学郑成功历史调查研究组编《郑成功收复台湾史料选编》，福建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1页。

²¹ 杨英：《先王实录》，福建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170页。

²² 江日升：《台湾外记》，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年，170页。

²³ 赖永祥：《明郑征菲企图》，《台湾风物》第4卷，第1期。

²⁴ 夏琳：《闽海纪要》，台湾文献丛刊本，第21页。

²⁵ 杨英：《先王实录》，福建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135页。

1100 张。此后，郑成功一方面“令取运船料，发各镇造修战船，以赴北征”；²⁶一方面又派兵南下，“先取许龙，牵其船只”，“所得辎重米粟不计，船只分发各镇配兵”。²⁷因此，到 1658 年郑氏水师鼎盛时期，战船即使没有 8000 艘，二、三千艘总是少不了的。正是凭借这样一支强大的海上武装力量，郑成功不仅在所有抗清势力中成为与清政府周旋最久的势力，而且还打败了当时拥有世界上最强海上实力的荷兰殖民者，收复了台湾，为中华民族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郑成功对利用海洋作为通商贸易的纽带、发展经济、强兵裕国有过一些精辟的论述。早在 1646 年，他在给隆武皇帝的条陈中就提出了“通洋裕国”的建议，²⁸并在其劝说父亲郑芝龙不可降清时，提出了“大开海道，兴贩各港，以足其饷”的想法。²⁹在这种思想的指导下，郑成功积极发展对外贸易，以其利润，作为军队经费的主要来源。在郑氏集团中，设有仁、义、礼、智、信、金、木、水、火、土 10 个商行，分属山、海五大商。金、木、水、火、土 5 个商行设在杭州及其附近，为山路五商，负责出口物质的采购事宜。仁、义、礼、智、信 5 个商行设在厦门及其附近，为海路五商，负责出口物质的派运事宜。³⁰郑成功远洋商船船队的情况，据曾在郑氏队伍中专管通洋船只后来降清的史伟琦称：“臣在海上从逆之际，专管通往外国之海船，故曾督船亲临日本、吕宋、交趾、暹罗、柬埔寨、西洋等国，因而有所知晓。郑成功强横时期，原以仁、义、礼、智、信五字为号，建置海船，每一字号下各设有船十二只。……每年牟利不可胜数”。³¹也就是说，郑成功有 60 艘大海船专营海外的通商贸易。据大陆学者杨彦杰估算，“东西两洋相加，郑成功海外贸易所获利润总额，每年为二百三十四——二百六十九万两银”。³²台湾学者南栖曾评论说：“我们对于郑成功的五商组织在明、清之际的重农轻商时代，规模如此宏大，成就如此辉煌，实不胜钦佩与向往”。

³³

以上，笔者仅选择了自以为“郑成功文化”的两个主要内容进行阐述。事实上，“郑成功文化”还有许多很有价值的内容，例如：郑成功的治军思想、郑成功的战略战术、郑成功的爱国业绩与思想对我们今天的启迪等等。

我们纪念郑成功，研究“郑成功文化”，更有责任让“郑成功文化”中有时代价值的内容在今天继续发扬光大。

(会议论文，原文印发，文中用语和观点系作者个人意见。)

²⁶ 同上，第 146 页。

²⁷ 同上，第 167 页。

²⁸ 江日升：《台湾外记》，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 年，第 68 页。

²⁹ 同上，第 75 页。

³⁰ 南栖：《台湾郑氏五商之研究》，载《台湾郑成功研究论文选》，福建人民出版社，1982 年，第 194—208 页。

³¹ 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辑部编：《康熙统一台湾档案史料选辑》，福建人民出版社，1983 年，第 82 页。

³² 杨彦杰：《一六五〇至一六六二年郑成功海外的贸易额和利润额估算》，载《郑成功研究论文选续集》，福建人民出版社，1984 年，第 231 页。

³³ 南栖：《台湾郑氏五商之研究》，载《台湾郑成功研究论文选》，福建人民出版社，1982 年，第 208 页。